

宜蘭縣居家護理所設立申請文件檢核表

機構名稱			聯絡人		
類別	項目			申請人核對	承辦人核對
一、申請資料	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居家護理所開業(設立)申請書(附件1)				
	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居家護理所開業計畫書目(附件2)				
二、建物合法使用證明文件	產權證明文件影本(建物及土地所有權狀或租賃契約書)				
	土地使用分區證明				
	租賃契約影本(所有人則免附)				
	建物使用執照影本(載明符合G2,或經建設處得免變更證明)				
三、機構設立文件	擬設立機構位置圖				
	擬設立平面簡圖 (應有護理紀錄放置設施及應有醫材儲藏設施)				
	與個案簽訂之服務合約書				
四、人員資料	配置之醫事人員及相關人員名冊				
	負責人	護理師(士)證書正本 <u>(正本驗畢後發還)</u>			
		護理機構護理人員證件影本粘貼表(附件3)			
		應具資格及條件證明文件(在職、學歷證明)			
	其他人員(每人1份,無則免付)	醫事、護理證書正本 <u>(正本驗畢後發還)</u>			
機構護理人員證件影本粘貼表(附件3)					
五、委託辦理者(無則免付)	申辦委任書、委任名冊				
	委託人身分證正本 <u>(正本驗畢後發還)</u>				
六、其他(無則免付)	由其他法人依有關法律規定附設者,檢附該法人主管機關及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函件				
	財團法人護理機構及其他法人附設者,分別檢具董事會或社員總會同意護理機構設置或擴充之會議紀錄				
	醫療院所附設者檢附醫療院所負責醫師同意名稱使用同意書				
文件檢核人員簽章					

備註：

- 1.設立申請文件確認已檢附請打勾。
- 2.請確認資料備齊後再函文本局申請。